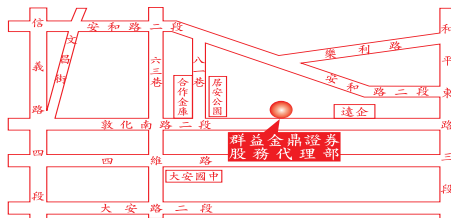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2419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  
請即拆閱

限時專送

##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一聯

### 本次股東臨時會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www.stockvote.com.tw

#### ※紀念品領取須知※

- 紀念品名稱：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35元。
- 徵求領取紀念品方式：貴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者，請於委託書第五聯簽名或蓋章後，自107年12月3日至107年12月12日止(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或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部份徵求場地詳本通知書第二聯附表)辦理，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 親自出席領取紀念品方式：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及本通知書第三聯簽名或蓋章後，於107年12月19日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及補發。
- 電子投票領取紀念品方式：請自107年12月20日起至107年12月22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臨時會日期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序號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豐金」、「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1. 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2.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部份徵求場地，請詳本通知書第二聯附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附表】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chuentung.incdoor.com)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出口)	(02) 2501-5529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 2980-481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權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03) 426-0715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 627-163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 2372-4785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88號(婚姻媒合協會)	(04) 835-0257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近交通台)	(06) 635-0786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街王品旁)	(07) 237-989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 765-7277

第二聯

第三聯

### 注意事項

-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之代理人。
- 本次股東臨時會紀念品：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35元(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代替)。
- 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2419

###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12月1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8號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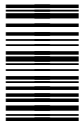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編號：

246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  
郵字第0042號  
電話：(02)2702-3999

003645



#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第四聯

- 一、茲訂於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8號，召開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召集事由：(一)討論事項：1. 私募發行普通股。(二)臨時動議。
- 二、**私募發行普通股**，內容如下：
- A、為尋求與國內外法人或自然人進行技術合作或策略聯盟機會，同時因應中美貿易戰關稅影響，本公司擬視市場狀況及本公司需求，以私募方式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籌募款項，以一次或分次發行普通股，實際發行股數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視資本市場狀況以不超過100,000仟股之額度內辦理之。
- B、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說明如下：
-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實際參考價格及實際發行價格  
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依據上述規定，視市場狀況、客觀條件及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決定之。私募價格之訂定，符合法令規定及參考本公司目前情況、未來展望，再加上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而定，應屬合理。
- (二)特定人選擇之方式：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規定之資格條件，且能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或擴大市場等效益，並支持本公司經營團隊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且認股對象及其擔任內部人之公司不得與本公司有競業行為。洽符合前揭條件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達成上揭之效益。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臨時會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
-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籌募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實際需求；而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2. 私募之額度：在不超過100,000仟股之普通股額度內辦理。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公司將視市場及洽特定人之狀況，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2次)辦理，各分次私募募集資金將全數用以擴廠及購置相關機器設備。若為分次辦理，第1次：預計不超過80,000仟股；第2次：第1次私募認股後之餘額。

各次私募預計將有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及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C、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設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私募金額、增資基準日、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會得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D、本次私募之有價證券之相關限制，悉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及主管機關相關法令函釋辦理。
- E、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上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
- F、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各項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股東會應說明事項」及本公司網址：<http://www.hitrontech.com>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至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四、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五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臨時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12月3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發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臨時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07年12月4日至107年12月1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www.stockvote.com.tw](http://www.stockvote.com.tw)】。使用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自107年12月20日起至107年12月22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領取。
- 七、本次股東臨時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107-246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12月19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仲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五、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禁止交付現金或任何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003645

